**溆浦工业集中区生态环境管理2020年度自评报告**

**一、园区概况**

溆浦工业集中区位于怀化市溆浦县，园区代码S439107，园区级别为省级工业园区，有红花园工业园和大江口工业园两个园区，主导产业化工、农副食品、建材、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电子信息、体育文化，核准范围面积3.25km2，大江口工业园规划环评批复（含调扩区、跟踪评价）已完成，批复文号湘环评【2012】65号，红花园工业园规划环评批复因红花园发展方向区划定、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位置重新进行了调整，故而省厅正式批复文件还未审核下发。

截至到2020年底，园区可完成技工贸总收入36.59 亿元，同比增长25.83%；完成规模工业增加值10.2亿元，同比增长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4.4亿元，同比增长 88.3%；园区企业上缴税金11650万元，同比增长62.7%；进出口总额9780万元，同比增长0.93%。

截止到年底，园区已入园企业数量37个，其中，上一年度末已入园企业数量35个，本年度内新入园企业数量 3个，本年度清退企业数量1个。园区内已完成环评批复手续企业数量34个（其中环评登记表项目10个），本年度新增项目环评批复2个，无环评批复的企业有1家。园区内已完成环保竣工验收手续企业数量9个，本年度新增环保竣工验收企业数量3个，未完成验收的有14家（其中正在建设的企业3家）。园区内已完成应急预案备案手续企业数量2个。园区内已取得排污许可证企业数量36个（其中1家新入园企业暂未正式生产，正在办理中），不存在未取得排污许可证企业。

园区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880吨/年以下，氨氮120吨/年以下，二氧化硫2000吨/年以下，氮氧化物23吨/年以下，并将总量指标纳入当地环保部门总量控制管理。

**二、环境管理情况**

**（一）规划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1、优化规划布局。**严格按照功能区划进行有序开发建设，处理好工业园及周边工业、生活、配套服务等各功能组团的关系，充分利用自然地形和绿化隔离带使各功能区隔离，确保功能区划明确、产业相对集中、生态环境优良。

**2、严格执行工业园入园企业准入制度。**入园项目选址必须符合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用地规划、环保规划及主导产业定位要求，不引进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发展的能耗物耗搞、环境污染严重、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建设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提出的“产业结构准入条件”做好项目的招商把关，在入园项目前期和建设期，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

**3、工业园排水实施雨污分流。**工业园污水按排水分区规划 分别纳入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截污、排污管网与道路建设及区域开发同步进行，按环评报告书建议要求优化污水处理厂相关设计方案，在污水处理厂建成且与园区管网对接完成前，限制引进水型污染企业。

**4、按要求做好园区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园区管委会积极推广清洁能源，加强企业管理，对企业有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要求企业配置废气收集与净化处理装置，做到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工艺研究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合力优化工业布局，在满足工业园功能分区的前提下，在工业企业之间设置合理的间隔距离，避免不利影响。

**5、做好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建立统一的固废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运营管理体系，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对工业企业产生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固废按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

**6、建立健全园区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专职的环境监督管理机构，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7、按园区的开发规划统筹制定拆迁安置方案。**将有居民生活区有序退出，落实移民生产生活安置措施，防止移民再次安置和此生环境问题。

**8、做好建设期的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工业园建设过程中，按照景观设计和功能分隔要求保留一定的自然山体绿地，对区域内的高大乔木、保护性树种采取就地保护或保护性移植措施；土石方开挖、堆存及回填实施围挡、护坡等措施，裸露地及时恢复植被，防治水土流失，杜绝施工建设对水体的污染。

**（二）“三线一单”落地应用情况**

大江口片区内除保留现有江龙锰业以外，不新增冶炼项目。大江口片区合理优化工业布局，将气型污染企业布置在工业园下风向，并在工业企业之间设置合理的间隔距离，避免不利影响。

园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红花园片区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纳入溆浦红花园金益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溆水，汇入沅江；采取严格的水环境保护措施，防止污水处理厂出水对思蒙国家湿地公园水体造成污染。大江口片区废污水经江口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沅江。红花园片区雨水经管道排入汇总后排入周边水田垅溪、红花园溪、区内中部的小溪沟及贺家垄水库等水体。大江口片区雨水就近排入沅水、溆水、清江溪。

加强企业管理，对各企业有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配置废气收集与处理净化装置，做到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工艺研究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园区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区内重要风险源管控。加强园区危险化学品储运的环境风险管理，严格落实应急响应联动机制，确保区域环境安全。强化园区环境监督管理，根据溆浦工业集中区红花园工业园起步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健全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园区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企业等应当编制和实施环境应急预案；鼓励其他企业制定单独的环境应急预案，或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专章，并备案。

**（三）水环境管理**

园区配套集中污水处理设施3个（红花园工业园2个，大江口工业园1个），园区污水管网覆盖率为 100%，红花园工业园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名称为溆浦工业集中区红花园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3000 m3/d，目前已建成，但因园区的实际情况暂未正式投入运行，运行的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名称为溆浦红花园金益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500m3/d，实际处理规模450 m3/d左右，污水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好氧活性污泥法，在线监测达标率100%，园区雨水管网覆盖率100%。

大江口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名称为溆浦工业集中区大江口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200 m3/d，实际处理规模0 m3/d（因大江口工业园2家企业2020年未生产，无污水排放），污水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好氧活性污泥法，园区雨水管网覆盖率100%。

园区内涉及工业废水外排企业数量2个，工业废水总排放量0m³/d（大江口工业园瑶圃医药、湘耀科技等2家企业2020年未生产），外排污水纳管企业数量2个，污水集中处理比例0%（按外排水量计），未涉一类污染物排放。

园区年度水污染物总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98t/a，氨氮0.03t/a。

排污口下游最近的地表水水质管控断面名称白沙断面 ，水功能区划Ⅲ类，监测达标率100%，无超标情况。

园区未开展地下水监测建设工作。

园区未涉及黑臭水体整治修复。

**（四）大气环境管理**

园区内涉及工业废气外排企业数量1个，大气质量监测达标率100%，大气污染物总排放量：颗粒物0.05816t/a，二甲苯0.0223 t/a，VOCs0.3321 t/a。

园区大气监测微系统为H6型微型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监控的污染因子为TSP、PM10、PM2.5、SO2、NO2、CO、O3、温度、湿度、风速、风向、气压。2019年12月9日完成该套在线设施的调试工作，通电运行，现场安装人员检查设备联网成功，数据正常上传平台，设备进入稳定正常工作状态。并于2020年1月完成了设备的验收，并与市生态环境局联网。

**（五）土壤环境管理**

园区暂未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未设计污染地块。

**（六）固体废物管理**

园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企业数量37个，产生量120.4t/a，其中，自行综合利用0.5t/a，自行处置0.1t/a，外委处置119.8t/a。其中危险废物产生企业数量9个，产生量5.687t/a，其中，外委处置5.687t/a。

园区暂未建设集中的工业固废处理设施，正在积极筹备中。

**（七）投诉管理**

本年度园区共受理各类（含各级督查、各级环保投诉等）投诉11件，已完成整改11件，完成率100%。环保督察交办问题2件，已完成整改1件，正在整改1件，完成率50%(其中整改交办问题相关现场整改资料已完成，但因涉及到矿山修复问题，环保部门要求待矿上修复项目完成后，再给予销号)。

**（八）园区信用评价**

近年来，园区高度重视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并积极争取上级部门支持，实施了园区提质改造和企业技术改造升级，根据《湖南省产业园区环保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实行）》中《湖南省产业园区环保信用评价标准》自查自评分10分，为“环保诚信园区”。

**三、园区环保工作成效、主要措施做法**

**（一）完成落实情况及效果**

1、园区管委会根据《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清单》和《溆浦县创建环境质量达标城市工作方案》的有关要求，结合园区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工作方案，目前已完成了项目前期技术咨询，已完成红花园、大江口两个分园区大气监测微站采购程序，2019年12月底完成安装，并于2020年完成了与市生态环境局联网运行。

2、目前红花园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入驻企业主要以农林产品加工和体育用品等轻工业为主，主要污染类型为生活污水和一般固体废物，各企业排放的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连接到园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固体废物多为原材料的边角料，各企业自主收集后，原料厂家定期回收。

3、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园区已于2018年1月建设完成一体化模块处理设施，用于处理园区现有污水，安装了污水在线监控设备并与市局联网。目前红花园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已完成，污水管网实现了全覆盖，做到了应收尽收；大江口工业园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已于2020年1月建设完成，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并与市生态环境局联网，瑶圃医药化工、湘耀科技等2家企业已配套建成了污水预处理设施，对企业污水进行预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4、园区已完成对标准厂房周边的绿化，以及道路边坡的固定，同时对裸露的平整土地进行防尘网覆盖及植草，有效的减少了园区的水土流失和扬尘。并对园区施工现场进行围挡、工地主要路面进行硬化、拆除工程进行洒水、对出工地运输车辆进行冲洗。

5、对园区各施工现场进行围挡、工地主要路面进行硬化、拆除工程进行洒水、对出工地运输车辆进行冲洗。严禁敞开式作业。禁止现场搅拌混泥土、砂浆。要求施工单位将防治扬尘污染的费用列入工程造价预算，将扬尘防治措施列入技术指标评审内容，同时在醒目位置公布各项防尘措施及责任人。

6、按照县减排工作实施方案和目标责任书，制定《园区污染防治工作计划》、《节能减排工作计划》等，重点抓园区污染防治工作，落实项目节能减排，完成年度任务。

7、配合环保部门完成工业园辖区《溆浦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规划》编制和年度建设任务，落实生态功能区考核工作指标。同时配合环保部门完成了工业园辖区企业和施工单位的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

**（二）主要做法**

**1、明确责任，认真落实园区环境治理。**一是项目跟踪制。要求积极做好跟踪和服务，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针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做到及时处理，积极协调，确保建设顺利。二是落实工作汇报制。园区要求定期将项目建设情况及存在问题等反馈到例会，针对突出问题，园区集中统一解决。

**2、完善制度，规范和加强园区环境治理。**根据相关文件和制度，结合园区实际，先后制定了《管网巡查维护制度》、《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日常巡查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建立相应台账记录，及时排除设施设备隐患，进一步提高了园区治理环境的规范化、制度化。另外对阻碍园区发展的人和事进行认真排查，从严查处破坏环境建设的行为。

**3、转变思想，提高环境保护和治理意识。**强化服务意识和大局意识，提出明确要求，积极宣传环境保护和治理，加强效能建设，进一步提高园区环境保护和治理意识。

**4、部门联动，规范园区企业管理。**采取定期、不定期、突击检查方式，对园区企业展开污染排查，发现异常情况及时进行反馈或处理，做到“及时发现，及时上报，及时维修，及时处理”。同时，定期联合环保部门对企业进行环保指导服务，规范企业环保管理。

**四、园区生态环境管理存在主要问题和难题**

**1、红花园工业园规划环评未获得批文。**红花园工业园规划环评文本已编制完成，完成了专家评审、网络媒体公示以及资料的整合汇编，但红花园发展方向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位置重新进行了划定、调整，这导致了溆浦县红花园工业园规划环评工作的滞后。

**2、园区入园企业缺少环保规范化管理**。部分入园企业在规范化管理中存在台账资料不全和不规范、管理人员专业素质不够、意识淡薄等不同的问题，甚至无法做到专人专岗。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1、提前谋划，加快规划环评审批办理**

园区以规划环评前期准备工作为基础，倒排工作时限，完善相关资料，加强与省发改委的沟通协调，积极跟踪相关审批进度，掌握相关情况，及时作出相应对策。

**2、加强管理，加快园区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

完善园区废水收集设施，完成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生态环境部门污染源在线监控管理平台联网。园区调区扩区过程中同步规划污水收集管网，确保污水全收集。

**3、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增强风险防控能力。**

定期对园区及有关企业进行环境保护、安全排查，督促企业按照相关职能部门环境风险隐患的整改内容、实现和要求落实到位。推进园区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和完善，构建企业、园区和政府职能部门三级风险防控联动体系，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要求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增强园区风险防控能力。

**4、开展定期排查，强化园区综合治理。**

按照相关要求及制定的排查文件，组织开展园区环境问题的全面排查，针对排查出的问题制定限期整治方案。开展环境污染治理，推进循环化改造。

**5、强化服务理念，规范入园企业标准化管理**

园区将对企业采用“点对点服务”方式，安排工作人员驻企，对企业存在的环保问题提供有效的指导和服务，规范企业环保日常监管。

溆浦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1月20日